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9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海刚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报刊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报刊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6,994.56万元，已投入募集资金1,945.06万元，剩余募集资金5,049.50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变化、自身实际情况和经营计划做出的决策，拟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研发办公楼基建部分终止实施。公司近期拟投入新项目“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该项目预计总投资6,310.00万元，拟使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5,049.50万元，剩余部分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资金主要用途为机器设备购置及安装。

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和经营计划，经审慎研究和综合评估，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投资风险，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整体生产运营效率，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报刊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子公司投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旺电子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全资子公司香港凯旺科技有限公司追加投资 900 万美元，香港凯旺科技有限公司再向越南凯旺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追加投资 900 万美元。实行分批投资，每次出资视项目需要逐步投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报刊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报刊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